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617/05-06號文件

檔號：CB2/SS/1/05

《禁區(世界貿易組織 香港部長級會議)令》小組委員會 第四次會議紀要

日期：2005年11月10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10時45分
地點：立法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劉健儀議員, GBS, JP (主席)
吳靄儀議員
黃宜弘議員, GBS
劉江華議員, JP
梁君彥議員, SBS, JP
梁國雄議員
黃定光議員, BBS

缺席委員：李卓人議員
呂明華議員, SBS, JP
周梁淑怡議員, GBS, JP
涂謹申議員
單仲偕議員, JP
楊孝華議員, SBS, JP
劉慧卿議員, JP
石禮謙議員, JP
林偉強議員, BBS, JP
林健鋒議員, SBS, JP

出席公職人員：保安局副秘書長
張少卿女士

保安局首席助理秘書長
廖李可期女士

工業貿易署世界貿易組織
第六次部長級會議統籌辦事處總監
王榮珍女士

警務處助理處長(行動)
古樹鴻先生

律政司副民事法律專員
祈文慧德女士

律政司高級政府律師
林少忠先生

運輸署首席運輸主任／市區
張展鵬先生

列席秘書 : 高級議會秘書(2)8
蘇美利小姐

列席職員 : 助理法律顧問5
鄭潔儀小姐

議會秘書(2)2
林偉怡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2)4
邵佩妍小姐

經辦人／部門

I. 與政府當局會商

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2. 對於政府當局所提交，以供在2005年11月7日上次會議席上討論的3份文件(立法會CB(2)295/05-06(01)至(03)號文件)，以及《禁區(世界貿易組織香港部長級會議)令》(下稱“該命令”)，小組委員會再無提出任何問題。

II. 其他事項

3. 主席總結時表示，小組委員會已完成該命令的審議工作，並將於2005年11月18日向內務委員會提交報告。

4. 部分委員認為應提供機會，讓議員在立法會會議席上就有關世界貿易組織第六次部長級會議的保安及公共秩序事宜表達他們的意見和關注，並讓政府當局就此作出回應。有見及此，小組委員會同意作出下述安排——

- (a) 向內務委員會提出建議，以便小組委員會主席根據《議事規則》第16(4)條，在2005年11月23日立法會會議席上動議一項休會待續議案，藉以就有關第六次部長級會議的保安及公共秩序事宜進行辯論；及
- (b) 尋求內務委員會的支持，以便請求立法會主席批准免卻動議上述議案所需的7天預告期。

5. 原定於2005年11月15日上午8時30分舉行的下次會議將會取消。

6.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10時55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05年12月7日

《禁區(世界貿易組織
香港部長級會議)令》小組委員會
第四次會議過程

日期：2005年11月10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10時45分

地點：立法會會議廳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0000-000509	主席	序辭 完成小組委員會就該命令進行的審議工作	
000510-001050	主席 劉江華議員 吳靄儀議員	於2005年11月18日向內務委員會提交小組委員會的報告 根據《議事規則》第16(4)條，在2005年11月23日立法會會議席上動議一項休會待續議案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05年12月7日